

- (三)因應學生之個別差異或學習經驗，教師宜重新檢視，並作必要之調整，避免盲目的複製。

六、撰稿人：吳秋惠

七、附件：

附件c-5-5-01：高雄市教育局各學習領域輔導團所編輯的「不同版本教科書之共通性分析」

第六節 教學(教材)

壹、教科用書編輯與審定措施(縣市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因應教科用書開放後，透過「防弊在興利」的原則，慎選教科用書。
- (二)訂定學校選用教科書之縣(市)級規範，靈活使用教材，活化教學。
- (三)訂定縣(市)級自編教材審查規範，以利學校課程之實施。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分

- 1.訂定所屬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審定教科用書之流程、參與人員、時程。
 - (2)教科用書選用之參考指標。
- 2.辦理教科書選用宣導說明會(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說明之方式及時程。
 - (2)說明會參與人員及講座。
 - (3)疑難問題解答彙整及公布。
- 3.擬訂縣市自編教材編輯指引與審查規範(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縣市自編教材編輯指引方式及時程；
 - (2)審查之標準。
- 4.辦理學校教科書選用及審定工作(未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實際督導所屬學校教科書選用。

(2) 實際督導所屬學校自編教材之審定。

(二) 建議辦理部分

無

三、資料蒐集情形

(一) 應辦部分

1. 訂定所屬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目前蒐集的有，(1) 台北市國民小學選用教科圖書參考事項(附件c-6-1-01)；(2) 台南市辦理國民中小學審定本教科用書選用採購作業參考要點(附件c-6-1-02)；(3) 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應行注意事項(附件c-6-1-03)；(4) 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流程及注意事項89.10.13.(附件c-6-1-04)；(5) 臺東縣國民中小學辦理教科圖書選用採購作業注意事項(附件c-6-1-05)；(6) 臺中市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用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附件c-6-1-06)；(7) 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附件c-6-1-07)；臺北縣各國民中小學評選採購教科書注意事項(附件c-6-1-08)。
2. 辦理教科書選用宣導說明會：國教司製90.11提出當前「教學創新九年一貫課程」重要配套策略(附件c-6-1-09)，對教科書選用，希望能持續宣導說明。另外國教司920113提出「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推動家長參與九年一貫課程研習實施計畫經費補助原則」(附件c-6-1-10)應亦包含教科書選用之說明。從各縣市訂定的教科用書採購注意事項中，可發現各縣市應已辦理相關說明會，向學校行政人員及或教師說明選用相關規定，惟目前尚未取得相關資料。
3. 擬訂縣市自編教材編輯指引與審查規範：此部分在各縣市教科用書採購注意事項中，有的縣市擬定了教科用書審查與選用的規範，雖無特別指明是否亦為縣市自編教材審查規範，但可知，各縣市應有自行審查之規範，惟目前僅蒐集到臺北市八十九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教學教材評鑑實施計畫(附件c-6-1-11)及台南市國小教科書評選表(附件c-6-1-12)。另外亦蒐集到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獎勵職業學校專題研究暨自編教材實施要點(附件c-6-1-13)，係屬職業學校自編教材範疇。
4. 辦理學校教科書選用及審定工作：目前尚未蒐集到縣市政府教育局督導學校辦理教科書選用及審定工作的機制。

(二) 建議辦理部分

無

四、資料內容分析

(一)應辦部分

- 1.訂定所屬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整體而言，上述文件均包含教科書選用的重點，其中台北市國民小學選用教科圖書參考事項中第八點，臚列了注意事項，以避免日後學校不必要困擾，值得參考。另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流程及注意事項89.10.13.中將選用、參考時間、注意事項以表列方式結合，有助於學校全盤的瞭解。高雄市對參與選用的代表予以規範，甚至可請學生列席，具有學生中心的思維，另外為防止弊端，對任意更換版本亦有所規範，防範於未然。
- 2.辦理教科書選用宣導說明會：無
- 3.擬訂縣市自編教材編輯指引與審查規範：台北市的國民小學英語教學教材評鑑實施計畫對教材的評鑑目的、評鑑作業及流程、評鑑委員等均有詳細規範，可供參考。但此計畫並未對審查的向度做明確說明，易遭淪為主觀的批評。而台南市國小教科書評選表，則屬一般教科書選用的一般規範，可供參考。另外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獎勵職業學校專題研究暨自編教材實施要點對自編教材及辦理科別之原則，有所規範。

(二)建議辦理部分

無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一)應辦部分

- 1.訂定所屬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從上述之文件中，使用者可就各文件所擬定之選用程序、參與人員、時程、選用指標、注意事項，依所屬地方特色，參考運用。
- 2.辦理教科書選用宣導說明會：各縣市宜明確規範辦理教科書選用宣導說明會之時間及參與人員(應包含家長甚至學生)，以溝通觀念，形成共識。
- 3.擬訂縣市自編教材編輯指引與審查規範：未來縣市政府教育局對此部分應及早規範，並鼓勵教師自編教材及教學指引，以引導教師專業成長。
- 4.建議辦理部分

無

六、撰稿人：陳建銘

七、附件

附件c-6-1-01：台北市國民小學選用教科圖書參考事項

附件c-6-1-02：台南市辦理國民中小學審定本教科用書選用採購作業參考要點

附件c-6-1-03：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應行注意事項

附件c-6-1-04：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流程及注意事項89.10.13.

附件c-6-1-05：臺東縣國民中小學辦理教科圖書選用採購作業注意事項

附件c-6-1-06：臺中市國民中小學辦理審定本教科用書選用採購作業要點

附件c-6-1-07：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

附件c-6-1-08：臺北縣各國民中小學評選採購教科書注意事項

附件c-6-1-09：當前「教學創新九年一貫課程」重要配套策略

附件c-6-1-10：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推動家長參與九年一貫課程研習實施計畫經費補助原則

附件c-6-1-11：臺北市八十九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教學教材評鑑實施計畫

附件c-6-1-12：台南市國小教科書評選表

附件c-6-1-13：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獎勵職業學校專題研究暨自編教材實施要點

貳、教學方法(縣市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因應九年一貫課程之實施，增進教師專業自主之知能及信心，提升教學品質，保障學生學習權益。
- (二)透過輔導與評鑑機制，策勵教師自我成長。
- (三)訂定研習規範，以確保教師進修成長之品質。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分

- 1.辦理輔導與教學評鑑(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明定教師專業及專門領域之知能基準；(2)依知能基準所設計的輔導及教學評鑑表；(3)輔導及評鑑之定位、人員、方式、時程等；(4)獎懲標準；(5)追蹤之方式及時程。
- 2.訂定教師研習規範(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教師應進修研習之領域及最低時數；(2)必修與選修課程之確認；(3)取得研習時數(證書)之最低標準；(4)辦理方式。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辦理教師教學觀摩與成果分享，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教學觀摩之目的；(2)教學觀摩之推動方式；(3)建立成果分享機制。
- 2.擬定教師教學創新之激勵措施，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教學創新的向度；(2)激勵措施及標準；(3)成果分享機制的建立。

三、資料蒐集情形**(一)應辦部分**

- 1.辦理輔導與教學評鑑：目前蒐集的有，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評鑑試行要點(附件c-6-2-01)；高雄縣國民中小學學校教師專業評鑑作業要點(附件c-6-2-02)；台南市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評鑑實施計畫(草案)(附件c-6-2-03)；台北縣學校本位課程評鑑工具之參考資料(附件c-6-2-04)等。
- 2.訂定教師研習規範：目前蒐集的有，教育部在91年11月24日提出的「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九年一貫課程研習情形」(附件c-6-2-05)；台北市國民小學辦理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附件c-6-2-06)；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及經費補助作業要點(附件c-6-2-07)；全國教師會九十二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附件c-6-2-08)；台北縣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辦理教師進修及研習核章實施要點(附件c-6-2-09)等。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辦理教師教學觀摩與成果分享：目前蒐集的有，教育部在91年11月24日提出的「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九年一貫課程研習情形」(附件c-6-2-05)；嘉義市政府教育局九十一學年度教學創新九年一貫教學輔導團教學觀摩實施計畫(草案)(附件c-6-2-10)；台中縣九十一學年度英語優異教學技巧教學觀摩(山區)(附件c-6-2-11)；中港高級中學91學年第2學期英語課程教學觀摩會(附件c-6-2-12)。
- 2.擬定教師教學創新之激勵措施：目前蒐集的有，嘉義市○○國中九十一學年度校內創意教學比賽實施辦法草案(附件c-6-2-13)；台南市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生活課程」教師教材教法研習實施計畫(附件c-6-2-14)；「千姿百態畫旦角」歌仔戲教學〈校園推廣計畫〉(附件c-6-2-15)；教育部及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合辦「單元創意教案徵選辦法」(附件c-6-2-16)

四、資料內容分析**(一)應辦部分**

- 1.辦理輔導與教學評鑑：所蒐集資料中對教師專業評鑑的目的、方式、內容、時程、結果均有詳述，甚至高雄市、台南市還訂定指標，可供使用者參考。另外台北縣學

校本位課程評鑑工具之參考資料，對評鑑的各個階段之評鑑指標有詳細規劃，亦值得參考。

2. 訂定教師研習規範：蒐集資料中教育部在91年11月24日提出的「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九年一貫課程研習情形」對於研習內容(包括學校教育人員及家長兩部分)、研習時數(每名教師不少於三十小時)及講師來源均有明確規範，並且希望未來能做到確實普查教師研習狀況、辦理成果發表會及提供優良的教案示例，對各縣市辦理教師研習具有規範指導之作用。另外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及經費補助作業要點及依此由全國教師會訂定的「全國教師會九十二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均對辦理教師研習的目的、實施原則及方式、成效考核有所規範。其餘資料皆能依教育部訂定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辦法」訂定縣市級規範，更就研習對象、時間、方式及進修證明之給與有明確的規定。

(二)建議辦理部分

1. 辦理教師教學觀摩與成果分享：蒐集資料中教育部在91年11月24日提出的「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九年一貫課程研習情形」將要求各縣市之試辦學校辦理「成果發表會」，藉由課程發展模式及教學方法之探討經驗落實九年一貫課程。嘉義市政府教育局九十一學年度教學創新九年一貫教學輔導團教學觀摩實施計畫對教學觀摩的時間、活動設計、及活動檢討與應用做一些明確的規範，應可供參考。而台中縣九十一學年度英語優異教學技巧教學觀摩及中港高級中學91學年第2學期英語課程教學觀摩會均以規定或鼓勵方式，請教師參加教學觀摩。
2. 擬訂教師教學創新之激勵措施：嘉義市○○國中九十一學年度校內創意教學比賽實施辦法草案，以團體及現場的方式辦理教學創新比賽，並核發獎金，應具獎勵教師學創新的功能。台南市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生活課程」教師教材教法研習實施計畫及「千姿百態畫旦角」歌仔戲教學〈校園推廣計畫〉對激勵教師部分較無具體說明。教育部及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合辦「單元創意教案徵選辦法」則對教師具有自我挑戰意味，值得參考。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一)應辦部分

1. 辦理輔導與教學評鑑：一般教師均對評鑑的規準、評鑑人員的素養、以及評鑑結果的應用較易產生質疑，所以在教學評鑑規準的擬訂上，應就教師專業及專門領域，取得共識，方易於推動實施，另外對評鑑結果的應用，應有明確說明，方不致引起質疑。有的縣市將評鑑制度與教育局的視導工作結合，落實平時評鑑，應值得參考。

2.訂定教師研習規範：教育部兩份資料頗值參考。另外若能將專門、專業領域作一規範，使教師能知哪些為必修及選修，對教師研習應有助益。而如能規定學校的進修應依據學校發展及校本課程發展進修活動，對課程實施更有助益。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辦理教師教學觀摩與成果分享：如能對教學觀摩的過程優勢與限制，透過檢討會，並予記錄，連同錄製的教學影帶送給學校教師參考，將更發揮教學觀摩之意義。
- 2.擬訂教師教學創新之激勵措施：如能對教學創新之向度、激勵標準及建立創新成果分享機制，將更有效提升教學創新功能。

六、撰稿人：陳建銘

七、附件

附件c-6-2-01：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評鑑試行要點

附件c-6-2-02：高雄縣國民中小學學校教師專業評鑑作業要點

附件c-6-2-03：台南市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評鑑實施計畫(草案)

附件c-6-2-04：台北縣學校本位課程評鑑工具之參考資料

附件c-6-2-05：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九年一貫課程研習情形

附件c-6-2-06：台北市國民小學辦理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

附件c-6-2-07：教育部九十二年度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及經費補助作業要點

附件c-6-2-08：全國教師會九十二年度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附件c-6-2-09：台北縣國民中小學及幼稚園辦理教師進修及研習核章實施要點

附件c-6-2-10：嘉義市政府教育局九十一學年度教學創新九年一貫教學輔導團教學觀摩實施計畫(草案)

附件c-6-2-11：台中縣九十一學年度英語優異教學技巧教學觀摩(山區)

附件c-6-2-12：中港高級中學91學年第2學期英語課程教學觀摩會

附件c-6-2-13：嘉義市○○國中九十一學年度校內創意教學比賽實施辦法草案

附件c-6-2-14：台南市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生活課程」教師教材教法研習實施計畫

附件c-6-2-15：「千姿百態畫旦角」歌仔戲教學〈校園推廣計畫〉

附件c-6-2-16：教育部及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合辦「單元創意教案徵選辦法」

參、教學設施(縣市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成立媒體資源中心，有效用於發展教學媒體，達到資源共享與創新之目的。
- (二)有系統規劃與補助學校推動九年一貫課程所需圖書資源及設備，有效運用縣市教育資源。
- (三)鼓勵縣市所屬教師自製教學媒體，創新教學。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分

- 1.成立教學媒體資源中心，統整縣市區域資源發揮聯盟功能(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媒體中心設立之目的、功能；(2)聯盟組成及運作方式；(3)媒體中心、區域聯盟的運用及評估。
- 2.補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與設備(未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補助之項目或重點；(2)預期達成之績效。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教學媒體製作中設置目的與功能；(2)工作項目及時程；(3)績效之運用及評估方式。
- 2.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之實施計畫，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增購課程改革圖書之目的及功能；(2)經費額度及圖書購置領域；(3)增購圖書之運用方式及績效評估。
- 3.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設備之實施計畫，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增購課程改革設備之目的及功能；(2)經費額度及設備購置領域；(3)增購設備之運用方式及績效評估。
- 4.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實施計畫，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1)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目的及功能；(2)經費額度及設備購置領域；(3)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運用方式及績效評估。

三、資料蒐集情形

(一)應辦部分

- 1.成立教學媒體資源中心，統整縣市區域資源發揮聯盟功能：在網路上可查詢到教學媒體中心，例如台北市就建置教學資料庫在國民小學，如原住民教育(東新國小)數學(民生國小)等。另外亦蒐集到台北市資訊教育白皮書第二期計畫(民國九十一年至九十三年)(附件c-6-3-01)。
- 2.補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與設備：無。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教育部目前建置部資訊教育軟體與教材資源中心，可供各縣市辦理時參考。
- 2.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之實施計畫：無。
- 3.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 4.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四、資料內容分析

(一)應辦部分

- 1.成立教學媒體資源中心，統整縣市區域資源發揮聯盟功能：教育局將教學媒體資源中心設置於各國中小，各資源中心均依各類別建置教學資源，值得推廣。另外，以台北市資訊教育白皮書第二期計畫為例，該計畫提及截至目前，北市已在校建置校園網路並已建置學科教學資料庫，計三十七種，本計畫更推動學校圖書館轉型為教學資源中心，應值得參考。
- 2.補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與設備：無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無。
- 2.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之實施計畫：無。
- 3.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 4.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一)應辦部分

- 1.成立教學媒體資源中心，統整縣市區域資源發揮聯盟功能：各縣市可將媒體資源中心，以經費補助方式，擇所屬國中小數所辦理，透過網路資源分享，將教學媒體公布於網站，供學校使用。更鼓勵各校發展各校設置媒體中心的特色，啟發多元創新的思維。
- 2.補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與設備：無。

(二)建議辦理部分

- 1.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設置教學媒體製作中心，協助各校進行媒體製作，配合資訊教育規劃總藍圖之內容及進度：無。
- 2.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圖書之實施計畫：無。
- 3.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課程改革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 4.配合中央擬訂地方協助學校增購教師自製教學媒體設備之實施計畫：無。

六、撰稿人：陳建銘

七、附件

附件c-6-3-01：台北市資訊教育白皮書第二期計畫(民國九十一年至九十三年)
台北市教育局建置教學資料庫，請進入教育局網站搜尋。

肆、教學資源(縣市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透過資源管理與分享，整合縣市相關教學資源，促進資源流通與應用，有效協助課程的實施。
- (二)建立縣市課程實施電子檔記錄，促進縣市的課程發展。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部分

- 1.建置地方課程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資(已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資設置目的及功能；

- (2)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資包含之領域；
- (3)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資使用之方式及預期績效。

(二)建議辦理部份

- 1.建置縣市或區域性教學網路資料庫(正辦理)，其應包含之重點包括：
 - (1)整合縣市或區域的教學資源，使更能有效協助教學。
 - (2)整合教學資源的程序及方式。
 - (3)教師參與與運用整合教學網路資料庫的方式。

三、資料蒐集情形

(一)應辦部份

- 1.建置地方課程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目前蒐集的有，第一屆台東縣中小學網界博覽會鄉土專題研究網站製作大賽實施辦法(附件c-6-4-01)；台北縣教師資訊學習護照實施計畫(附件c-6-4-02)，另外台北市亦建置教學資料庫在國民小學，如原住民教育(東新國小)數學(民生國小)等，亦有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的功能。

(二)建議辦理部份

- 1.建置縣市或區域性教學網路資料庫：目前蒐集的有，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概況(附件c-6-4-03)

四、資料內容分析

(一)應辦部份

- 1.建置地方課程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第一屆台東縣中小學網界博覽會鄉土專題研究網站製作大賽實施辦法，該辦法對教師具有鼓勵作用，可激勵教師運用的興趣。另外，台北縣教師資訊學習護照實施計畫就規範成立各區資訊服務中心學校，輔助縣教育網路中心或資訊教育相關事宜，這種方式，大部分的縣市均採用，日後應強化其教學資源的功能。。
- 2.由各學校成立的資源中心，均能把握教學需求，提供相關補充教材及學習單，甚至評量方式。

(二)建議辦理部份

- 1.建置縣市或區域性教學網路資料庫：所蒐集的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概況，內容包括基本資料；人力狀況；組織運作；網路概況介紹；網路管理方式；提供網路服務項目；連線之學校及單位；尚未連線之學校及單位；與國內其他ISP連線現狀；廣告信、網路攻擊、不法網站處理；提供電話撥接服務；資通安全防制；辦理網路推廣活動；創新服務計畫；縣網中心與縣內學校配合情形；縣網中心管理運作主要困難說明；縣網中心未來運作構想；對TANet管理運作之綜合建議等十八項。

五、使用之參考建議

(一)應辦部份

- 1.建置地方課程教學網站及文獻資料庫資：縣市教育局可以經費補助方式，請所屬國中小成立成立教學網站或文獻資料庫，研發資料可提供學校使用。隨著電腦技術的進步，這個部分可成為教師創意發展空間，未來應有效管理與使用，擴大資源的效益。

(二)建議辦理部份

- 1.建置縣市或區域性教學網路資料庫：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概況說明中，辦理網路推廣活動，可擴大教師的學習與進修視角；創新服務計畫，可做訊息溝通之管道；縣網中心未來運作構想，提出七大理想，主要以提供教師方便使用的教學資料庫為主。整體而言，頗值參考。

六、撰稿人：陳建銘

七、附件

附件c-6-4-01：第一屆台東縣中小學網界博覽會鄉土專題研究網站製作大賽實施辦法

附件c-6-4-02：台北縣教師資訊學習護照實施計畫

附件c-6-4-03：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概況

第七節 評 量

壹、組織與辦法(縣市層級)

一、配套目的

- (一)落實地方改革精神，由地方自行訂定評量法規，並積極宣導之。
- (二)納入地方國民教育輔導團年度計畫，確實宣導與落實新的評量方案。

二、應包含之重點

(一)應辦理部分

- 1.地方推動輔導小組納入縣市教學評量改善輔導計畫應包含之重點包括：各校評量補充規定之訂定、學習領域評量-即能力指標發展之評量、重要議題以及校本課程之評量、文字描述落實情形、試題分析進行、補救教學實施等。(正辦理中)